

辽宁理工学院文件

辽理工校发〔2023〕36号

关于印发《辽宁理工学院专业带头人 年度考核办法》的通知

各院、部、处、室、馆、中心：

《辽宁理工学院专业带头人年度考核办法》已经校长办公会会议审定，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辽宁理工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3年4月28日印发

辽宁理工学院专业带头人年度考核办法

为加强专业带头人队伍建设，科学评价专业带头人工作实绩，促进专业带头人提升自身履职能力和专业建设工作的持续改进，提高我校专业建设质量，根据《辽宁理工学院专业带头人选拔与管理办法》，特制定本办法。

一、专业带头人的主要工作职责

1. 组织制订并实施本专业建设规划和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制定或修订专业培养方案，审核课程教学标准，为学校专业建设提供决策咨询和建设依据。

2. 做好本专业中青年教师的培养工作和教师教学团队建设工作。建设一支结构合理、体现本专业特色和发展方向的教学团队。

3. 协助院部领导组织落实本专业教学改革工作。积极推进课程体系、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手段、课程考核方式等改革；制定课程建设和教材建设计划；努力提高本专业课程教学质量。

4. 落实学校及上级部门对本专业的专业评估、专业认证等相关工作，监控本专业各教学环节的教学质量。

5. 落实本专业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建设工作。

6. 负责对本专业学生进行专业教育，加强与本专业学生和任课教师的沟通，了解和跟踪本专业教学及教学管理工作。每学期至少组织召开一次本专业学生座谈会，并写出分析报告。

7. 负责组织对本专业毕业生每年一次的跟踪调查, 并对调查结果进行分析, 向本院部及学校提出本专业的建设与改革建议。

8. 跟踪本专业国内外发展动态。每学年为本专业教师开展一次关于本专业教学改革、应用技术研究、最新学术成果等方面的专题辅导报告或学术讲座。

二、考核工作遵循的原则

公开公平公正, 注重实际工作业绩和效果。

三、专业带头人考核指标及其分值

依据专业带头人工作职责, 专业带头人考核指标体系由专业调研、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与教学大纲的持续改进、实验实训基地建设与管理、专业师资培养及规划、改革与创新、教学质量、教科研、专业评估等指标构成。基本分 100 分, 对作出突出贡献的校内专业带头人, 酌情加分。具体分值构成见《辽宁理工学院专业带头人年度考核量化表》(附件 1)。

四、考核结果的认定

1. 年度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

2. 年度考核施行教师年度考核(含师德师风、教学质量考核)、专业评估结果一票否决制。教师年度考核不合格的专业带头人年度考核为不合格; 所负责专业未达到学校要求的专业评估标准, 专业带头人年度考核为不合格。

3. 在教师年度考核合格且所负责专业达到学校要求的专业评估标准的前提下, 专业带头人年度考核量化分达 70 分考核结

果为合格，70分以下考核结果为不合格。

4. 年度考核量化分达90分以上，且按照量化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排名在前20%的专业带头人考核结果为优秀。

五、考核流程

专业带头人每年年初须提交年度工作计划，年底进行年度考核，按以下步骤和程序进行：

1. 专业带头人进行自我总结评价，撰写本专业自评报告，填写《辽宁理工学院专业带头人年度考核表》（见附件2）、《辽宁理工学院专业带头人年度考核量化表》（自评部分），并提交相应佐证材料（复印件，按考核项目顺序装订成册）。

2. 二级学院对专业带头人提交的各种材料进行初审，在年度考核表中签署评审意见，在年度考核量化表中给出复核分数。

3. 教师发展中心会同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教务处、科研学科处、教学质量管理处、招生就业处等有关部门，组成评审组。根据辽宁理工学院专业带头人年度考核指标体系，对专业带头人履职情况进行全面量化考核，评定量化分数和排名，拟定考核等级及一票否决结果，上报校长办公会审核。

4. 专业带头人考核结果经校长办公会审核通过后，予以校内公示3天，无异议后确定考核结果。

六、考核结果的运用

1. 年度考核结果与专业带头人的年度津贴发放直接挂钩。专业带头人的工作津贴标准为每月500元，每年按12个月计发。

年底考核为优秀的专业带头人按其标准的 120%发放工作津贴，考核为合格的专业带头人按其标准的 100%发放工作津贴，考核为不合格的专业带头人按其标准的 60%发放工作津贴。

2. 年度考核不合格者，限期整改；连续两次年度考核不合格者，学校解除专业带头人的岗位聘任，取消下一轮申报资格。

七、其它

1. 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的年度考核及工作津贴标准按本考核办法执行。

2. 后备专业带头人的年度考核参照本考核办法执行，年度考核量化分达 60 分考核结果为合格，60 分以下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工作津贴标准为每月 300 元，不合格者按 60%发放工作津贴。

3. 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实施，原规定与本办法不同之处，以本办法为准。

附件： 1. 辽宁理工学院专业带头人年度考核量化表
2. 辽宁理工学院专业带头人年度考核表

附件 1:

辽宁理工学院专业带头人年度考核量化表

教学单位:

专业名称:

姓名:

| 考核项目 | 考核要素（所有项目及数量均为基本要求，达不到要求时取 0 分） | 计分 | 自评得分 | 院部考核小组复核得分 | 校考核小组审核得分 |
|------------------------|---|-----|------|------------|-----------|
| 专业调研 (10 分) | 1. 以市场为导向，每年组织开展 1 次专业利益相关者调研，拟定专业调研方案或制定调研提纲，每年走访行业专家 2 人、走访毕业生就业单位 5 家、访谈毕业生及家长 10 人。 | 3 | | | |
| | 2. 了解和跟踪本专业教学及教学管理情况。每年至少组织召开两次本专业学生座谈会或访谈学生 20 人，访谈班导师、辅导员及任课教师 5 人，形成访谈文字成果，比如访谈报告等。 | 3 | | | |
| | 3. 撰写调研报告，对本专业的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设置等提出改进意见。 | 4 | | | |
| 专业评估 (10 分) | 1. 落实学校及上级部门对本专业的专业评估工作。撰写自评报告。 | 10 | | | |
| 培养方案 教学大纲 (15 分) | 1. 主持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大纲的制（修）订工作，并被学校批准执行。 | 5 | | | |
| | 2. 每年组织一次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大纲研讨会，撰写研讨纪要，提出持续改进意见。 | 10 | | | |
| 实训基地 (10 分) | 1. 制定本专业实训基地和实验室建设方案及管理办法，并通过审核付诸实施。 | 3 | | | |
| | 2. 实验室管理规范，实验开出率符合学校要求。 | 3 | | | |
| | 3. 本专业校外实训基地不少于 3 个，每年走访实习实训基地 4 次。 | 4 | | | |
| 师资队伍 (15 分) | 1. 制定本专业师资队伍建设规划、培训进修计划并有效落实。 | 4 | | | |
| | 2. 将本专业教学团队建成校/院级及以上教学团队。 | 5/3 | | | |
| | 3. 担任一名青年教师“导师”，指导工作经考核合格。 | 3 | | | |
| | 4. 指导本专业教师参加校内外教学、专业技能竞赛，获得校级及以上奖励，1 项得 1 分，满分 3 分。 | 3 | | | |
| 改革创新 (15 分) | 1. 带领本专业教师开展“教学改革与质量创新工程”项目研究，每年本专业教师有 1 项校级及以上教学立项或教学成果奖。 | 4 | | | |
| | 2. 结合专业的发展需要，主办本专业领域的学术讲座或作专业建设、质量工程等教学业务相关的报告，每年 1 次。 | 3 | | | |

| 考核项目 | 考核要素（所有项目及数量均为基本要求，达不到要求时取0分） | 计分 | 自评得分 | | 院部考核小组复核得分 | | 校考核小组审核得分 | |
|---------------|--|------------------|------|--|------------|--|-----------|--|
| | 3. 主讲示范课，每学期1次。 | 2 | | | | | | |
| | 4. 本专业教师、在校生获得创新奖、专利或发明证书，1项得1分，满分4分。 | 4 | | | | | | |
| | 5. 指导本专业开展教科研活动，带领本专业教师面向社会开展技术服务活动。 | 2 | | | | | | |
| 教学质量 (15分) | 1. 有教学质量监控制度，并有效执行。 | 3 | | | | | | |
| | 2. 在学校教师教学质量考核评价中，教师平均成绩为90以上/80以上/70以上。 | 5/4 /3 | | | | | | |
| | 3. 本专业在校学生在全国级/省级/校级竞赛中获奖（等次1/2/3，省级/校级递减1分）。 | 5/4 /3 | | | | | | |
| | 4. 听评课节数达到学校要求。 | 2 | | | | | | |
| 教科研 (10分) | 1. 当年主持校级及以上教研科研项目1项，或获得教学改革或教学科研成果奖1项，或横向课题1项，或专利、知识产权1项。 | 5 | | | | | | |
| | 2. 当年在公开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1篇（只计第一作者），或编写教材1部（限前3名，编写部分不少于5万字），或主持建设课程资源库（通过学校验收）1个。 | 5 | | | | | | |
| 加分项 | 1. 主持建设的专业被评为（国家/省/校级）重点专业。 | 5/4 /3 | | | | | | |
| | 2. 获教育教学表彰奖励、荣誉称号（国家/省/校级）。 | 5/4 /3 | | | | | | |
| | 3. 主持建设的实验室、基地被评为（国家/省/校）级实验实训室（基地）。 | 5/4 /3 | | | | | | |
| | 4. 带领的专业教学团队被评为（国家/省）教学团队。 | 5/4 | | | | | | |
| | 5. 指导学生参赛获省级及以上奖励。 | 3 | | | | | | |
| | 6. 主持并完成精品（金课）在线开放课程（国家/省/校级）建设。 | 5/4 /3 | | | | | | |
| | 7. 年度教科研工作量达100。 | 5 | | | | | | |
| | 8. 毕业生就业率全校排名前5（1//2/3---名）；统计时间截止8月31日。 | 5/4 /3 --- | | | | | | |
| | 9. 毕业生考研率全校排名前5（1//2/3---名）。 | 5/4 /3 --- | | | | | | |
| 总分 | | | | | | | | |

附件 2:

辽宁理工学院专业带头人及后备人选 年度考核表

姓 名: _____

所在专业: _____

带头人类型 _____

考核年限: _____

所在院部 (盖章): _____

考核日期: _____

教师发展中心制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高校教龄 | |
| 工作部门 | | | | 行政职务及职称 | | | |
| 负责专业 | | | | 学校要求达到的 专业建设标准 | | | |
| 年度教学质量 评价结果 | | | | 年度师德师风 考核结果 | | | |
| 年度教师 考核结果 | | | | 负责专业评估结果 | | | |
| 履 职 概 述 | | | | | | | |

| | |
|--|--|
| <p>专业 调研</p> | |
| <p>专业 评估</p> | |
| <p>培养方案 教学大纲 研讨及制 (修)订</p> | |
| <p>实验实训 建设与管 理</p> | |

| | |
|---------------------|--|
| 师资队伍 建设 | |
| 教学 改革 与 创新 | |
| 教学 质量 管理 | |

| | |
|----------------|--|
| 教研 科研 成果 | |
| 突出贡献 (加分项) | |

| | |
|--------------------------------------|--|
| <p>专业 建设 建议 及 设想</p> | |
| <p>二级学 院(部) 评审意见</p> | <p>学院院长(主任)签名: (公章)</p> <p>年 月 日</p> |
| <p>学校审批 意见</p> | <p>(公章)</p> <p>年 月 日</p> |